

财帛外

政府采购合同

【国产设备】

合同编号: A1-2017-074

招标编号: XHTC-HW-2017-0795

项目编号: 19008001309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集中考试文印中心建设项目

货物名称: 黑白数码印刷系统

甲 方: 北京工商大学

乙 方: 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17 年 11 月 26 日



合
等

合

合 同 书

北京工商大学(甲方): 设备购置-集中考试文印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所需 黑白数码印刷系统 (货物名称) 经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以 XHTC-HW-2017-0795 招标文件在 2017年11月6日 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履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含合同附件)
- b) 中标通知书
- c) 补充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 合同货物及数量 (详见附件 2)

3.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捌拾叁万捌仟元整, 小写: ¥838,000.00 元。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经北京市教委、北京市财政局查收认可, 网上公示无异议后, 乙方将货物全部运达甲方指定现场、安装完毕、验收合格, 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 5% 的质保金 (¥41,900.00 元) 后, 甲方付清合同 100% 货款, 即人民币 838,000.00 元整。验收合格后壹年产品无质量问题, 甲方退还乙方交纳的 5% 质保金, 如在该期间内乙方不能完成约定的义务, 质保金将被甲方扣除。

5.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运输费用

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的 1 个月内

交货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33 号北京工商大学校区小白楼 103

运输费用: 货物抵达甲方指定地点, 费用由乙方承担。



6. 质量保证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投标文件中所列明制造厂家的原厂产品，并未擅自改装、更换零部件等，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 安装、调试及培训

(1) 设备到货后，乙方按甲方通知时间派有经验的专家来甲方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直至设备正常运转（甲方配合）；

(2) 乙方负责对甲方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免费现场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设备维护及简单的设备维修等，直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为止。培训人员名额由用户自定；

(3) 乙方交货时必须随机提供使用说明书、保养维护手册、三包凭证，备件清单及出厂合格证等；

(4) 乙方应遵守甲方提出的其它合理要求。

8. 检验与索赔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确认货物数量、质量、技术性能和参数等方面满足合同要求后由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发现货物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在货物运抵现场后，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补足、更换或索赔要求，除责任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在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索赔。

9. 违约赔偿

(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 除不可抗力的原因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可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额为合同总价的 30%；

(3)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2.5%计收。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4) 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内容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需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质量严重不符且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合同货物或解除合同。

10. 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其中原厂售后服务 3 年)。详见附件 3。

11. 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诉诸人民法院解决,本合同的管辖法院是到校后货物所在地人民法院。

12.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补充条款需经买卖双方协商后签订,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北京工商大学

名 称:(印章)

全权代表: (签字)

2017 年 11 月 26 日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33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电 话: 010-68984323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阜裕支行

帐 号: 01090373100120109102730

合同审核人签字:

最终用户签字:

乙 方: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名 称:(印章)

全权代表: (签字)

2017 年 11 月 26 日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 C 座 806

邮政编码: 100085

电 话: 010-6210692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

帐 号: 0200207909200065231

-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货物详细配置清单
3. 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工商大学设备购置—集中考试文印中心建设项目（招标编号：XHTC-HW-2017-0795）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人民币 83.8 万元

请贵单位自本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与采购人洽商签订合同等有关事宜。

保证金退款时间为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为保证及时准确将保证金退回，请贵单位在合同签订当日，将合同副本及退保证金账户信息递交至我司业务部，请标明招标编号及联系方式。为保证相关工作的安全性与时效性，请贵单位确保所提供账户信息的真实、合法、有效，并承担相应责任。

注：退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6 日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菜户营东街甲 88 号鹏润家园豪苑 B 座 30 层

电话：010-63905999

邮编：100055

传真：010-63905988

附件 2：货物详细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是否属于小型和 微型企业产品	产品授权书 在投标文件 中的页码
1	黑白数码 印刷系统主机	VP115	台	1	490,000	490,000	中国 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 京）有限公司	否	
2	黑白数码 印刷系统主机	EP1M	台	1	98,000	98,000	中国 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 京）有限公司	否	
3	黑白数码 印刷系统主机骑马 装订组件	W1	台	1	120,000	120,000	中国 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 京）有限公司	否	
4	黑白数码印刷系统 搭载软件	EP50	套	1	130,000	130,000	中国 北京乘方电子有限公司	否	15
总价：838,000 元									

最终用户签字：_____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中亿启航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值班电话：010-62106927

质保期：3 年

质保期及质保期内设备维护方案：

（1）设备质保期为 36 个月，在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人为因素和厂家规定的易损件及使用替代耗材等原因造成损坏不在免费更换之列。

（2）在质保期内，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维修、保养、巡检、检测等是免费提供服务的，但设备使用地不在服务网点本市内所发生的旅差费、住宿费等费用由使用方承担。

（3）在质保期结束前，保证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保证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用户，一式两份。

维修保养标准：

质保期内对投标产品进行每月定期巡检和维护保养，以保证投标产品长期处于健康运行状态下，其定期维修保养标准如下：

- （1）清洁光学系，包括清洁爆光灯，稿台玻璃，防尘玻璃，镜头，传感器
- （2）清洁转印单元，包括清洁转印高压辊，转印带刮板，转印带，废粉回收仓
- （3）清洁定影单元，包括清洁定影辊，定影分离爪，热敏电阻，定影出纸辊
- （4）清洁鼓周围，包括清洁充电辊，删边灯，消电灯，鼓分离爪，清洁入口封条
- （5）清洁纸路单元，送稿器，分页器
- （6）调整复印浓度，复印品的位置
- （7）清洁机器外观

技术支持方案：

（1）电话技术支持：为用户提供 7×24 小时电话指导服务支持，服务热线：400-920-4920。

（2）叫修技术支持：

北京市区接到用户报修电话，4 小时内到达现场；8 小时内完成维修，设备恢复正常；8 小时内不能完成的维修，提供同等性能的备用机。

（3）定期维修保养技术支持：

30 天定期巡检和常规维护和清洁，保障设备处于最佳使用状态。

（4）定期巡检和通报技术支持：

每季度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解决，并通报客户。

培训方案

投标人在设备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会就设备的启动、运行及简单维护等对采购人操作员进行免费的培训，主要培训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人数视用户需要，培训时间为两次，第一次两天，第二次一天，中间相隔一周左右，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由采购人安排，也可以在佳能公司培训教室；

最终用户签字：_____

